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1935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 0011935 号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因赛集团）编制的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因赛集团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因赛集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因赛集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因赛集团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因赛集团截止2023年4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因赛集团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因赛集团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丛存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谢晗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04号）文核准，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 21,135,355 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6.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9,367,418.15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4,165,327.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5,202,090.63 元，实际募集资金入账金额为 316,561,061.09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1,358,970.46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4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2023 年度 1-4 月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62.3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22.65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6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4.76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44.42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原“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和“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项目内容和实施方式，并将项目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改变更同时经 2020 年 11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1）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原计划项目总投资额 20,710.19 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070.97 万元，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9,639.22 万元。其中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本金为 15,139.22 万元，变更为以下用途：支付“收购上海天与空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51.01%的股权项目”总体对价中除 2020 年度内已支付的首期款之外的剩余对价款 7,038.00 万元，以及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101.22 万元。

剩余 4,500.00 万元，根据原定计划，由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设子公司的建设。现基于行业发展的趋势，以及对国内优质标的的梳理和考察，公司认为有必要调整原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从“自建分子公司”的单一服务网络搭建模式，调整为“自建分子公司+与拥有资源优势、数据优势的公司合资成立新公司”的双轨道模式。

（2）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公司终止“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中“多媒体展示中心建设项目”，保留“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268.45 万元中的 1,018.45 万元变更为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剩余 3,250.00 万元继续留存在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作为后续发展使用。

2、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 2021 年 11 月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将存放“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专户注销，专户中剩余的募集资金 1,567.54 元转至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安支行 120908975910605。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9 年 12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对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前期自筹投入资金进行了资金置换。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1,697.04 万元，置换金额为 1,696.27 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050 号《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17 日以自筹资

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2 月，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9,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12 月，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1 月，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7 月，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615 万元。

2022 年 4 月，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万元。

2023 年 4 月，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正在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60 万元。

(五)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公告《关于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520.2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716.83
银行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0.03
加：利息及理财收入	407.22
尚未支付前期发行费用	296.08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506.65

注：上述募集资金结存余额含尚未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296.08 万元。

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公告《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506.65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9,129.98
支付前期垫付发行费用	296.08
银行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0.06
加：利息及理财收入	587.8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668.32

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公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668.32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978.58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1,615.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54.7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329.52

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公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329.52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278.68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96.47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6,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归还	1,615.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62.3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原“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和“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 9,119.67 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终止“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无法再单独核算效益。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是为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及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等提供研发技术支持，系巩固及强化公司内在竞争力的必要手段，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涉及效益指标测算。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是为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及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等提供人才储备支持，系巩固及强化公司核心竞争优势的必要手段，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涉及效益指标测算。

（三）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对各募投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后，调整了各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为：

1、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受外部环境变化因素的影响，公司已将该项目的实施方式从“自建分子公司”的单一服务网络搭建模式调整为“自建分子公司+与拥有资源优势、数据优势的公司合资成立新公司”的双轨道模式。除了自主研究及构建相关能力外，公司持续与多家拥有技术及数据基因的营销传播公司沟通合资成立新公司，而这些能力项下的公司

正面临着快速的迭代与发展，故在合资公司设立上，公司格外慎重。因此，公司将该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7 月 1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项目：受外部环境变化因素的影响，公司已终止该项目中的“多媒体展示中心”项目，保留“视频后期制作项目”。基于视频营销及影视技术的发展，公司通过进行反复的调研考证、实地走访，决定基于未来发展规划，通过两年时间建立符合影视发展趋势的“商业影视闭环”。因此，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1 年 7 月 1 日调整为 2023 年 7 月 1 日。

3、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研发成果尚在进一步验证测试当中，将会持续在实际业务中的应用进行反复实践与完善，保证使用效率与服务质量。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1 年 7 月 1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项目：公司正持续完善品牌营销智库的搭建以及推动因赛研究院的落地，联合多方资源，针对与各方的合作方式、培训模式、执行计划等要素进行了多次严谨探讨。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经谨慎研究和讨论，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1 年 7 月 1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募投项目均仍处于调整后的投资计划完成期限内。自延期调整后至本报告期末（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4 月），各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1、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自项目延期以来，该项目累计投入 785.01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4.09%，主要是公司基于汽车营销业务发展的好势头，在上海、杭州分别设立了子公司因赛（上海）品牌营销广告有限公司、因赛（杭州）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截至目前，该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再次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亦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形。但考虑到营销传播行业的快速变化，公司在该项目的投入上仍较为慎重。在该项目调整后的完成期限内，公司将在继续推进该项目进展的同时，将该项目与公司其他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以探索更好地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方案，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视频后期制作项目：自项目延期以来，该项目累计投入 544.14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4.93%，投入进度较前期有所加快。该项目增加了全资子公司意普思广告作为实施主体，并已使用募集资金向意普思广告增资 900 万元，计划通过意普思广告投入 XR 技术、三维技术、VR 全景技术等影视制作技术研发应用领域，并将新兴技术应用于不同营销场景之中，进一步提升视频制作水准，满足多样化的客户需求及视觉效果。截至目前，该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再次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亦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形，公司将在继续推进该项目进展的同时，也会将该项目与公司其他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以探索更好地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方案，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自项目延期以来，该项目累计投入 872.66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28.53%，投入进度较前期有所加快。该项目增加了全资子公司因赛数字和创意热店作为实施主体，以继续加大在营销科技研发应用方面的投入，赋能并推动公司创新业务的发展。一方面，公司持续推动“因赛智能营销引擎 INSIGHTengine”在业务中的应用，另一方面，公司在 2022 年开始实施包括“虚拟数字人”、“基于 XR 技术的营销内容”、“基于 XR 技术的电商直播”、“数字资产交易”等元宇宙营销应用技术项目。截至目前，该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再次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亦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形，公司将在继续推进该募投项目的同时，也会将该项目与公司其他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以探索更好地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方案，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4、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项目：自项目延期以来，该项目累计投入 293.70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14.16%，投入进度较前期有所加快。在该项目调整后的完成期限内，公司将在继续积极推进该项目进展的同时，将该项目与公司其他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以探索更好地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方案，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上述募投项目 2023 年 5 月份的变更情况参见“四、（二）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的描述。

四、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1-4 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62.3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22.65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6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4.77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44.42

（一）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1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08975910605	58,276,015.13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天安支行	44050153004600000870	5,429,436.28
3		平安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	15000099431258	62,839.81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08975910804	1,020,012.36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5	广州意普思影视广告制作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站支行	9550880227820100177	293,387.58
6	广东因赛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09834310703	772,733.49
7	广东创意热店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09641410808	3,589,815.87
合 计				69,444,240.52

注：上述募集资金结存余额未包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60 万元。

(二)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拟继续投入原项目金额	拟变更用于其他项目金额	变更金额占未使用投资总额的比例 (%)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5,570.97	1,855.98	3,714.99	464.99	3,250.00	87.48
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	13.29	13.29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3,645.51	939.65	2,705.86	355.86	2,350.00	86.85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59.28	1,113.41	1,945.87	445.87	1,500.00	77.09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2,073.49	300.32	1,773.17	273.17	1,500.00	84.59
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	7,038.00	3,284.40	3,753.60	3,753.60		
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119.67	9,119.67				
合 计	30,520.21	16,626.72	13,893.49	5,303.49	8,600.00	61.90

注：

1、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详见三、（三）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说明。另外“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尚未支付的款项后附将继续用于投入。

2、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将“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250 万元、“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350 万元、“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和“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变更用于“营销 AIGC 大模型研发与应用项目”。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0,520.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62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6,157.6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2.94%						2019 年：1,716.83				
						2020 年：9,129.98				
						2021 年：1,978.58				
						2022 年：3,278.68				
						2023 年 1-4 月：522.6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20,710.19	5,570.97	1,855.98	20,710.19	5,570.97	1,855.98	3,714.99	2023 年 12 月
2	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	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	13.29	13.29	13.29	13.29	13.29	13.29	--	
3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4,663.96	3,645.51	939.65	4,663.96	3,645.51	939.65	2,705.86	2023 年 7 月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59.28	3,059.28	1,113.41	3,059.28	3,059.28	1,113.41	1,945.87	2023 年 12 月
5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2,073.49	2,073.49	300.32	2,073.49	2,073.49	300.32	1,773.17	2023 年 12 月
6		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	-	7,038.00	3,284.40	-	7,038.00	3,284.40	3,753.60	2024 年 12 月
7		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	9,119.67	-	9,119.67	9,119.67	--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0	2021	2022	2023 年 1-4 月		
1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109.65	335.38	251.72	423.83	1,120.58	不适用
2	品牌创意设计互联网众包平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3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60.56	225.20	132.47	15.98	313.09	不适用
4	品牌整合营销传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5	品牌管理与营销传播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6	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	198.76	286.46	60.65	545.87	不适用
7	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注 1：投资项目承诺效益各年度不同的，应分年度披露。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7,038.00		3,284.40	46.67%	2024 年 12 月	545.87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公司	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8,101.22		8,101.2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流动资金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	1,018.45		1,018.4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157.67		12,404.07	76.77%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一）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

公司原计划实施该项目，旨在通过加大服务网络布局实现公司业务扩张、提高公司服务水平和客户粘性。但公司于 2020 年收购了上海天与空广告有限公司，在夯实公司主营业务基础上实现了公司在上海、北京开设子公司的计划，与该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程度的替代性；同时由于品牌营销传播方式在国内数字经济发展和大环境不利因素重塑国际商业竞争格局的双重影响下快速改变，客户对品牌营销传播公司的营销需要逐渐从聚焦内容策划能力，延伸至包括社媒资源整合、数据整合处理技术、私域流量拉新促活等细分领域能力，而这些能力，很难通过开设复制公司基因的子公司实现。因此，公司适时调整和优化了该项目的业务发展战略方向，并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 7,038.00 万元用于“天与空收购项目 2020-2023 年业绩对赌期间股权对价支付”，8,101.2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p>(二) 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项目：</p> <p>在近年来国内大环境不利因素的影响下，以人流、物流聚集为主要特征的线下展览受到很大冲击，原多媒体展示中心建设聚焦在承接客户的品牌宣传会/新品发布会/行业交流会等线下活动，但目前线下展览已向线上转型，正在进行展览技术、内容承载形式、效果评估的数字化升级。而视频营销在当下移动互联传播环境中凸显其直观性、便捷性等独特优势。因此，公司终止了该项目中的“多媒体展示中心”项目，保留“视频后期制作项目”，并将“多媒体展示中心建设”下的1,018.45万变更为“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原“品牌营销服务网络拓展项目”和“多媒体展示中心及视频后期制作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项目内容和实施方式，并将项目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